

**成都虹波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复合材料金属制品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1年3月18日，成都虹波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在该公司主持召开了《成都虹波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复合材料金属制品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对该项目配套建设的污染防治设施、措施落实情况和运行效果组织了验收。验收会成立了验收组（名单附后）。验收组在现场踏勘、资料查阅和听取验收监测报告编制单位的汇报基础上，经认真讨论，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成都虹波实业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市龙泉驿区南京路198号的虹波公司现有厂区内建设“复合材料金属制品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以下称“本项目”），年产高比重复合材料200吨、复合材料药型罩10吨。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2019年5月，四川嘉盛裕环保工程有限公司编制完成了《成都虹波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复合材料金属制品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19年5月10日，成都市龙泉驿生态环境局以龙环承诺环评审[2019]40号文下达了《关于成都虹波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复合材料金属制品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审查批复》。本项目于2019年5月开工，2020年11月竣工。

（三）投资情况

本项目实际总投资3300万元，其中实际环保投资为34万元，占实际总投资的1.03%。

（四）验收范围

成都虹波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复合材料金属制品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涉及的废水、废气、噪声、固废污染防治设施。

二、工程及环保措施变动情况

本项目环评中主要设备使用粉末烘箱4台，振动筛1台，擦筛机1台，粉末自动压机6台，连续脱脂炉1台，固/液相烧结炉5台，间歇式氢气烧结炉1台，棒材矫直机2台，锻造（旋锤机）1台，V型混料机3台，钼带真空/气氛烧结炉3台，无心磨床6台。实际建设中主要设备使用粉末烘箱2台，振动筛3台，粉末自动压机1台，连续脱脂炉2台，固/液相烧结炉4台，间歇式氢气烧结炉2台，棒材矫直机1台，锻造（旋锤机）2台，V型混料机2台，钼带真空/气氛烧结炉1台，无心磨床8台，超级混料机1台。设备变动后，产能无变化。根据《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生态环境部办公厅，环办环评函[2020]688号），本项目的变动不属于重大变动。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一）废水

本项目产生的废水为生活废水和生产废水。因本项目人员均为虹波公司内部调剂，不新增人员，所以不新增生活废水。

本项目生产废水经车间沉淀池沉淀处理后排入废水总排口，经废水总排口排入市政污水管网，经市政污水管网排入陡沟河污水处理厂，经污水处理厂处理后排入陡沟河。

（二）废气

本项目产生的废气主要为热处理有机废气、混粉废气、保护气体氢气。

本项目热处理有机废气通过“真空抽风”方式收集至“油烟净化器”进行处理，处理后通过1根15m高的排气筒排放；混粉废气经集气罩收集至过滤除尘装置进行处理，处理后在车间内排放；保护气体氢气经烧结炉排气口末端设置的氢气燃烧装置燃烧处理后排放。

（三）噪声

本项目噪声主要来自于设备噪声，本项目采取选用低噪声设备、厂房隔声、设备减振、加强维护、合理布局等措施控制噪声污染。

（四）固废

本项目一般固体废物主要为生活垃圾、废炉砖、废油烟净化器滤膜、废包装材料、加工废料、除尘粉尘。生活垃圾、废炉砖、废油烟净化器滤膜收集后由市政环卫部门定期统一清运。废包装材料、加工废料、除尘粉尘暂存于一般固废暂存间，定期交由废品收购站回收处理。

本项目危险废物主要为废矿物油、废乳化液、废含油棉纱、废含油手套。废矿物油、废乳化液、废含油棉纱、废含油手套，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废矿物油定期交由四川绿艺华福石化科技有限公司进行回收处置；废乳化液定期交由成都兴蓉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进行回收处置；废含油棉纱、废含油手套定期交由成都川蓝环保科技有限责任公司进行回收处置。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一）废水

验收监测期间，本项目废水总排口废水中悬浮物、化学需氧量、五日生化需氧量、石油类的日均值浓度及pH值范围均符合《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 8978-1996）表4中三级标准；氨氮、总磷的日均值浓度符合《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 31962-2015）表1中B级标准。

（二）废气

验收监测期间，本项目4号厂房热处理有机废气中非甲烷总烃（VOCs）的最大排放浓度均符合《四川省固定污染源大气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 51/2377-2017）表3中涉及有机溶剂生产和使用的其它行业排放限值。

周界外无组织废气中颗粒物监控点的浓度最大值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表 2 中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三) 噪声

验收监测期间,本项目厂界环境噪声昼间夜间监测值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508-2008)表 1 中 3 类标准。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根据四川省工业环境监测研究院编制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川工环监字(2021)第 01030001 号),验收监测期间,废水、废气、噪声监测结果均满足相应标准要求。

六、验收结论

成都虹波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复合材料金属制品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审查、审批手续完备,项目配套的环保设施按“三同时”要求同时设计、施工和投入使用,运行正常。验收监测期间,主要污染物监测数据达标,环境管理制度较完备,验收组一致同意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七、后续要求:

- 1、强化废气的收集处理;
- 2、加强污染防治设施的管理和维护,确保污染物长期、稳定达标排放。

科

习

成都虹波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 3 月 18 日



实业公司

姓名	工作单位	职称/职务	联系方式	身份证号码	签名	备注
张正松	成都普实生物股份有限公司	副经理	18782985184	510721199103202118	张正松	
张正松	成都普实生物股份有限公司	销售经理	15184375240	350521198906303055	张正松	
张正松	成都普实生物股份有限公司	销售经理	13882233215	430106199605200328	张正松	
张正松	成都普实生物股份有限公司	销售经理	1388890850	510102198205202891	张正松	
张正松	成都普实生物股份有限公司	销售经理	1501750662	512534198110200321	张正松	
张正松	成都普实生物股份有限公司	销售经理	1868349783	510107198808302891	张正松	
张正松	成都普实生物股份有限公司	销售经理	18982070178	513426198507270128	张正松	
张正松	成都普实生物股份有限公司	销售经理	15528350776	511027197412296972	张正松	